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负责人（签章）：郑辉

填报人：杨佩珍

联系电话：0755-83182098

根据《关于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福财〔2021〕50 号）的要求，为全面推进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落实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我局于 2021 年 4 月组织开展了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经过数据资料收集、分析、自评，自测评价得分 93.58 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福办发〔2019〕28 号），我局主要职责为：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不含路灯，下同）、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相关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组织编制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方面的专业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 拟订城市维护费（不含道路部分）和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及资金划拨计划，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4. 负责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区属公园及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下同）养护的行业管理。指导协调市容和环

境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

5. 负责组织编制户外广告实施（不含公交候车亭，下同）设置规划，负责户外广告实施管理工作，承担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工作。

6. 负责环境卫生、城市照明、户外广告设施、区属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

7. 负责所属城市照明设施的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区属公园和道路绿化的建设和管理。

8. 负责统筹指导全区数字化城管工作，承担区级数字化城管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负责辖区城市管理部件和事件问题的分拨。

9. 综合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业务培训及考核。组织开展全区性专项执法工作，牵头协调跨街道、重大、复杂案件的查处。

10. 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11. 负责辖区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考核评估，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及各街道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工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机关党委（党群科）、市容管理科（政务服务科）、园林科、环境卫生管理科、执法监督科。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共建共治共享高品质城市空间为目标；以探索形成适应先行示范区建设需要的新型城市空间治

理机制为手段；不断优化和提升中心区的城市空间格局，不断满足市民对美丽福田美好家园的需要，高标准建设干净整洁、功能齐全、品质卓越、可持续发展的城市主客厅，为深圳经济特区成立 40 周年献礼。重点工作任务包括以下五方面：

1. 创新城市治理模式，打造干净整洁的“城市主客厅”。

持续推进新型环卫市场化改革。通过 PPP 模式和“物管城市”模式这两种不同形式的新型市场化创新探索，探索最符合福田实际的模式，从机制上彻底根除制约福田环卫升维发展的顽疾，让干净整洁成为城市主客厅最基础、最根本的常态。

全面推进城中村改造升级。一是让城中村净起来，二是让城中村美起来，保留城市快速发展印记，让市民感受城市的温度和情怀，并在内心最深处激起家园意识，最终形成市民城市归属感。

全面建成垃圾分类先行示范城区。2020 年底前，全区建立基本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全链条”系统，生活垃圾分类治理的法治化、社会化、专业化水平显著提升。

强化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持续加强环卫和乱倒专项执法、余泥渣土专项执法、文明养犬专项执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共享单车专项执法等工作，全面扫除城市治理隐患，净化市容市貌；深入推进公安机关与行政机关执法联动“四互”工作机制，深化与整合优势资源，形成工作有效合力，促进执法工作迈上新台阶。

2. 在城市运营中突显交流特质，打造“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城市主客厅”。

打造公园里的中心区。将辖区所有公园系统打造成为一个完全开放的高品质城市公共空间，为市民在这样空间里发生更多的公共文化、公共交流事件提供场所，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想都市。

全面启动推进中轴云客厅项目。重新定义中心区中轴连廊建设管理，并通过可持续的城市运营，策划培植典型城市文化交流事件，不断丰富内涵，提升活力，使之成为承载文化交流中心的最佳场所。

运用城市营销理念谋划推出爆款城市名片群。谋划组织举办好 2020 年深圳迎春花市主会场活动，同时开展系统研究，探索策划包装更多城市爆款作品，形成福田爆款城市作品群，让福田成为游客市民打卡深圳的目的地和首选地，进一步强化福田文化交流中心的功能。

3. 优化空间治理机制，为品质卓越的“城市主客厅”提供支撑。

全面落实《街道设计导则》，为全区街道高品质建设奠定基础，在全区空间风格相对统一的基础上，引导街道建设从“交通性道路”向“生活性街道”，从“千城一面”向“特色气质”转变，呈现福田中心城区高标准高品质。

深化城市工匠培育工作，做实做优多方合作的城市工匠学院和工匠联盟，同时引导企业现有班组向“小精专”转变，以制度

改革创新“组合拳”建成具有福田特色的“1+2”城市工匠常态化培育体制机制。

持续推进绿色智城，进一步完善“智慧城管”系统，为全区环卫、绿化、垃圾分类等工作提供更快速、更精准的服务，有效提高管理的精准化和科学化水平。

4. 践行共建共治共享理念，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城市主客厅”。

坚持以人为本，努力提高市民的生活品质和获得感。推动市民从公共产品供给旁观者到参与者转变，让市民共建共治共享美丽福田美好家园。

构建政府、社会、市民三大主体共建共治共享城市建设管理新机制。充分发挥社会组织、专业机构、专家智库的作用，培育市民城市管理志愿者团队，打通城市治理中的市场、企业联动通道，共同建设百个精品路口花园。

党建为引领共建共治共享着力解决城市治理最后一公里问题。充分发挥区域化党建的组织优势，利用党群服务中心平台载体，整合城市管理资源，发动社会多元治理主体。

5. 扎实工作基础，为打造标杆城市主客厅提供坚实保障。

把主题教育引向深入。组织开展不忘初心坚定信念、叩问初心查找问题、锤炼初心提升能力、升华初心无私奉献等系列活动。

双轮驱动，继续深化党建引领项目建设模式。引导党员干部冲锋一线，在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和服务中心工作上不断发挥作用，使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频共振，共同发展。

理顺机制，形成推动工作的强大催化剂。进一步优化完善局各科室和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协同联系流程，加强队伍建设，健全完善逐级谈话提醒工作机制。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总体情况。

依据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结合我局的工作职责和工作重点，编制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在 2020 年度预算编制过程中，均严格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和规范，部门预算经费编制坚持“收支平衡、统筹兼顾、保证重点、综合预算、追踪问效”的原则，按我局部门履职目标、年度主要工作计划、政策规定及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开展预算编制。同时，要求各部门列明项目资金支出的明细测算依据，使预算编制能清晰、直观地反映每一个项目资金支出的明细情况以其合理性。我局各预算项目工作内容、工作目标明确，项目资金按照各类经费支出标准详细测算。2020 年初安排预算收入 12,554.39 万元，均为财政预算拨款。

2.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整，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根据绩效目标编报的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我局分别从投入、产出、效益三个方面设置了 10 个二级绩效指标，实现绩效指标范围全覆盖，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收支及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本年度收入调整预算数 76,999.01 万元，收入决算数 73,638.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842.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793.97 万元，其他收入 1.76 万元。

本年度支出 73,640.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8.54 万元，占比 2.09%，包括：人员经费 1,444.9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93.56 元；项目支出 72,101.67 万元，占比 97.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141.45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9.24 元。

主要功能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如表 1 所示。

表 1 2020 年度功能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功能分类名称	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预算执行率
教育支出	46.00	37.21	80.8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73	191.80	97.00%
卫生健康支出	38.40	38.07	99.13%
城乡社区支出	33,931.40	30,587.84	90.15%
住房保障支出	178.32	178.13	99.89%
其他支出	37,889.00	37,889.00	100.0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718.16	4,718.16	100.00%
合计	76,999.01	73,640.21	95.64%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本年度政府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3,520.9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3,248.9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2.27%，未超支。

（3）财务合规性情况

我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汇编》等内部财务制度规范，加强内部管控，严格管理申报审批流程，提高项目监督管理力度。在实际工作中，我局各相关部门及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对资金支出情况进行申报审批管理，确保资金支出及其会计核算的规范性，杜绝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现象。保证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福田政府在线网（www.szft.gov.cn），公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和上年度部门决算信息。

2.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实施程序

关于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对于项目的招投标、建设、验收等环节，我局制定了采购、合同、财务、项目管理等相关管理办法，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2）项目监管

对各个项目使用的每笔资金都按照制度流程进行严格审批，并接受主管部门对财政资金开展检查、监控、督促。

3. 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总量及构成情况

截至2020年末，国有资产总计194,314.3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8,513.14万元，占比4.38%；非流动资产185,801.22万元，占比95.62%。非流动资产中，在建工程179,212.82万元，占比96.45%；固定资产3,367.86万元，占比1.81%；无形资产1,325.34万元，占比0.71%；公共基础设施净值1,895.20万元，占比1.02%。

（2）固定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情况

本年度新购入固定资产179.87万元；新增无形资产54.48万元。

2020年末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总计11,866.96万元，其中处于在用状态的为9,843.61万元，资产利用率为82.95%；待处置资产合计2,023.35万元，占比17.05%，无闲置资产；本年度共处置固定资产1,472.77万元。

（3）资产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我局2020年国有资产管理良好。在资产的使用过程中，注重对资产的维护和修缮等日常管理工作。对于出现问题的资产，及时安排人员对资产进行维修，以提高资产的使用寿命和使用效率。同时，资产管理工作人员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各项制度对资产进行管理与控制，严格履行资产报废、调拨等审批手续，并及时在资产管理系统录入相关信息，如实进行资产核销，维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合理配置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保障职能的履行。

4. 人员管理情况。

2020 年度局本级在编人数为 46 人，核定编制人数 46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100%。

5. 制度管理情况。

一是决策管理方面，为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实际，制定《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党组会议议事规则》（福城管党组〔2021〕8 号）；二是在财务管理方面，为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会计控制，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规范经费使用程序，制定《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制度汇编》；三是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为加强对我局主要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制定内部审计制度，从预算管理、收支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业务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并落实执行。2020 年，我局严格执行本单位制定的制度，保障部门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 年，主要履职目标为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抢抓“双区驱动”战略布局开篇重大机遇，以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和福田建区 30 周年为契机，全面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全方位提升城区治理品质，推动辖区市容环境和公共空间品质大变革，让辖区居民幸福感、获得感再增强。

（二）主要履职情况

围绕主要履职目标，2020年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1. 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潜心守护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常态长效。

（1）环卫指数测评名列前茅。2020年，全市共开展环卫指数测评9次，我区有6个月成绩位列全市前三，其中5、6、12月全市第一，获市主管部门高度肯定。

（2）环卫作业精细化持续发力。实现环卫作业动态管控和作业标准化、体制机制规范化、监管考评透明化“三化”目标。

（3）环境卫生清洁日活动形成常态长效格局。通过双“环境长”固定到场、每周五下午16:00至18:00固定开展、每周主题固定推送、“红马甲”固定上身、评分固定表格等5个固定操作，将环境卫生清洁日活动触角延伸至全区范围。

（4）环卫基础设施短板逐步补齐。完成42座市政垃圾站和33座市政公厕升级改造。

（5）环卫市场化改革创新稳步实施。在全市率先启动环卫PPP模式，深化“物管城市”改革，并创新开展无废园区试点。

（6）垃圾分类与减量亮点纷呈。持续完善九大分类分流处理体系，日均回收处理量突破730吨，厨余垃圾日均收运量增至193.42吨，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0.3%，位居全市第三。

（7）城中村环境卫生品质显著提升。实现全区25个城中村垃圾投放点、督导员、公示牌、厨余垃圾收运4个100%；推动39个城中村市容环境卫生品质管理12项工作任务跑出加速度，达标

村完成率100%。

2. 坚持人为本花为色，精心打造枝繁叶茂花繁四季亮丽景观。

（1）花市花展活动更加精细。创新“花市+花展”“花市+演绎”“花市+商圈”模式。

（2）顶层设计逐步建立健全。高质量编制完成《福田区公园城区建设发展规划与近期实施计划》，滚动建立未来三年绿化项目建设库，按照项目入库、专家论证、落地执行闭环模式进行全过程动态管理。

（3）精品公园建设加速推进。高质量完成福田海滨生态体育公园建设，开展景富绿地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并建成中康、莲花二村等12个社区公园。

（4）花城建设再添新彩。已完成市花路等10余条花景道路及54个路口花园建设任务。

（5）高质量完成特区40周年氛围营造。通过设置声、光、电一体的节日氛围园林景观、打造“时光主题”街区景观、布置25600 m²的时花以及悬挂国旗和灯笼，营造浓厚节日氛围。

（6）行道树更换改造有序实施。通过对全区主次干道行道树建档立卡，有序推进受“山竹”台风影响严重15条主次干道行道树换种。

3. 坚持多元融合，用心增添公共空间休闲体验获得感。

（1）福华路节日大道建设勠力推进。通过设置主题跨街光影秀、绿植光影艺术设计及设施主题艺术提升，统筹策划全年灯

光景观体系。

（2）灯光表演和艺术有机融合。持续发挥中心区灯光秀联动楼宇城市大屏作用，共制作播放7个视频短片。

（3）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综合环境换新颜。创造性将园区私有空间整体打造为一个开放通透公共空间。

（4）福田和皇岗口岸及周边区域景观品质显著提升。将福强路等8条路打造为6公里灯光长廊，实现市民群众夜间出行环境和口岸国际化形象双提升。

（5）慢行系统景观照明提升高质量完成。对深南大道、红树林路等26.6公里重要路段和点位更新更换灯具2122套，消除照明消极点位和死角1829个，塑造高品质人性化夜景系统与空间环境，得到市民和游客一致好评。

（6）“清路”整治行动顺利开启。各街道按照中航路北段样板路整治标准，全部完成28条路整治任务。

4. 坚持服务精细化，专心提升城市管理治理能力。

（1）5G建设和应用先行先试。率先完成5G宏基站建设，我区5G建设经验获伟中书记批示肯定，并作为经验在全市推广。

（2）共建花园建设全市领先。通过创新建设运营方式，变“公共绿地”为“共建花园”，建成20个共建花园。

（3）文明养犬扎实推进。打造深圳首个养犬科普基地，于5月29日正式揭牌并对外开放。

（4）城市工匠培育模式持续实施。探索“1+2”（1名未来工匠带2名绿化工人）责任区域包干制的管养模式，街道辖区绿

化管养质量逐步提升。

(5) 综合执法智慧化建设先行探索。全市率先试用“网上勤务”小程序和“网上办案”系统。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有所减少。根据我局实际情况，预算使用的经济性从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情况两方面进行体现。根据 2020 年决算报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33.87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21.9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64.72%；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121.2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93.5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77.17%。未发生超支的情况，经济性情况较好。

2.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

(1) 预算执行率。根据 2020 年预算指标执行情况表，局本级年度总指标为 76,999.01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73,640.12 万元，2020 年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5.64%。第一季度执行率 168.03%，第二季度累计执行率 148.94%，第三季度累计执行率 110.45%，第四季度累计执行率 95.64%。总体来说，我局 2020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良好，预算安排的项目基本能按照年初计划按时完成。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项目完成及时性。2020 年，对于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及项目工作已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顺利达成绩效目标。

3.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从社会效益分析，我局创新“花市+花展”“花市+演绎”“花市+商圈”模式，成功承办2020年深圳迎春花市中心会场活动，7天吸引近80万市民游客参观游览，受到央视等国家级媒体争相报道，被誉为史上最美花市，成为深圳又一张靓丽名片。以第22届深圳簕杜鹃花展为契机，精心打造“林里、邻里”立体化三层展区，通过上层种植乔木，中层设置景墙、雕塑，下层设置水体，大面积种植簕杜鹃、月季等开花灌木，营造“里仁花境”的特色花卉景观。

从经济效益分析，我局率先完成5G宏基站建设，我区5G建设经验获伟中书记批示肯定，并作为经验在全市推广。探索5G+智慧公园建设，推进5G+虚拟现实技术，在香蜜公园试点部署无人清扫机器人、割草机器人、无人清洁船，提高公园环境清洁效率。

从生态效益分析，我局高质量完成福田海滨生态体育公园建设，成为兼具生态、休闲、运动于一体和深圳最大的绿色屋顶体育公园，为市民群众供给3.2万平方米足球场，破解辖区足球运动场地短缺难题。开展景富绿地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充分挖掘地上地下化空间，探索社区公园和地下停车场融合发展新模式，年底完成基坑招标工作。建成中康、莲花二村等12个社区公园，作为民生福礼于8月集中开园亮相。

从可持续影响方面分析，我局创新开展无废园区试点，将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内市政道路及公共绿地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清运、市政公厕管理、生活垃圾分类等一揽子服务纳入无废园区项

目。持续完善九大分类分流处理体系，日均回收处理量突破730吨，厨余垃圾日均收运量增至193.42吨，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0.3%，位居全市第三。在彩田村先行试点厨余垃圾就地处理全过程管理，厨余垃圾减量率达85%，形成日产日清、循环利用两大闭环链条。创立“石厦村模式”，实现村内餐厨垃圾全面收运。加快提升后端处理能力，已选取五处合适地块，开展垃圾处理后端设施建设，实现可持续社会效益。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1）群众信访反馈方面：我局在开展全年工作中，面向群众设置了专门的意见反馈、投诉渠道，方便及时收集市民群众意见、建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对群众反映的意见、投诉事件全部进行了跟进处理和及时沟通反馈。

（2）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我局在履职过程中，通过向服务受益群体发出满意度调查问卷，收集整理受益群众满意情况，群众对我局服务工作较为满意，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较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局坚持以绩效为导向的财政资金管理机制，贯彻“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的结果要运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全面实行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绩效管理，保证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正常运行，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020年我局积极参与并完成了预算绩效目标的编制、申报、监控、绩效自评考核、项目支

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编制等工作，做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一是各科室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因我局开展预算绩效相关课题培训较少，各科室对预算绩效的理解不够充分，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评价收集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时存在因理解误差而导致资料收集较慢的问题。

二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存在绩效指标值不明确、不清晰、未量化等问题。“质量指标”“工作时效”指标值均未能实现细化量化，在项目绩效评价时，该类指标值难以界定评价范围，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质量有待提高。

三是预算编制准确性及执行率有待提高。我局收入年初预算12,554.39万元，年中经预算调整后，预算规模达到76,999.01万元，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占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83.7%，支出全年预算数76,999.01万元，支出决算数73,640.20万元，执行率为95.64%，2020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3,520.99万元，实际采购金额3,248.9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27%，预算编制准确性及执行率还有待提高。

四是资产管理不善，存在闲置资产。我局2020年固定资产总额10,541.47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9,405.37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89.22%，存在部分资产闲置。

五是劳务派遣人员数量未有效控制。我局2020年人员总数78人，其中劳务派遣人数32人，占用工总量41.02%。参照财政部对政府购买服务及劳务派遣方式用工解释的标准和《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22号）的规定：“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10%。”我局劳务派遣人员比例超过上述标准，劳务派遣人员数量控制有待加强。

六是居民满意度有待提高进一步提高。根据福田区2020年3月环境卫生指数测评榜，福田区环境卫生指数以91.53分位居第1，其中现场考察指数为92.66分（权重90%），居民满意度指数为81.35分（权重10%），居民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2.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对各科室人员培训。不定期组织各科室人员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相关主题培训工作，更新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逐步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二是强化各科室间沟通，提升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充分加强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人员的沟通，在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时，全面沟通业务情况后，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确保指标内容科学、合理、可衡量。

三是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财政预算作为国家行使分配职能，保障社会经济健康、协调发展的重要手段，预算编制水平直接影响财政预算执行的结果。只有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

才能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以后年度预算编制中，我局将全面评估年中可能的变化因素，编细编实预算，避免年中预算出现较大的调整幅度，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控性，全力落实财政预算规划政策。

四是定期进行资产清查，提高资产利用程度。定期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有效掌握我局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准确核对账目与实际资产之间的关系，合理利用现有资产，避免重复投资造成的资金浪费。

五是加强劳务派遣人员数量控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整合现有资源，准确测算编外人员需求，从源头上控制人员臃肿，防止出现人员冗杂、工作效率低下的情况。

六是对于项目实施的重要环节，针对性设计调查问卷及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并对调查结果统计分析，找出存在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城市管理工作提供优化方向，不断巩固项目实施效果和提升群众满意度。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我局将继续以预算绩效管理为导向开展后续工作，一是开展与预算绩效相关的主题培训，提高各科室绩效管理意识，加强每个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参与感与责任感。二是提高绩效目标的编报质量，以我局的工作计划为基础设置细化、量化、指向明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三是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合理地、精准地、科学的编制预算。

预算编制是件非常繁琐、精细的工作，编制人员需预留充足的时间来编制预算，根据本部门的实际情况详尽地编制，对于一些大型项目可在编制预算的同时编制实施计划，并提前做好项目规划、评估评审和可行性论证等前期准备工作；跨年度项目要分年度下达预算，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及时高效；对重点控制的支出如“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等合理的范围内严格测算，逐层上报，待到管理层面统一分配，总体控制。在实施的过程中如若发现变化较大的情况应该及时调整预算，整合资源。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高质量开展。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制定政策及预算编制挂钩机制。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福田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并结合实际情况，我局2020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3.58分，详见下表《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	

			15	绩效 目标 完整 性	8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 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 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 盖全面、符合实际。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 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 分，扣完为止。	8.00
	目标 设置		15	绩效 指标 明确 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 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 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 门（单位）项目绩效目标 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 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 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目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 况（1分）。	7.00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X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X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 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 的，得 1 分；超出 10% 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2.00

				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一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	3.00	

						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都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关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00

				项目 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照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 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存完整，账实相符（1分）；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0.70
				人员管理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 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	1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00

					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 的比率。				
		制度 管理	3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 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 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 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 （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 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 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关凯、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及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00	

部门 绩效	55	经济 性	6	公用 经费 控制 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 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 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 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 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 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X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调整预算数 X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6.00
----------	----	---------	---	---------------------	---	--	---	------

				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X6 分。 6.00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	2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00

			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3.00		
		公平性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众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照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	2.00		

					意度				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 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得 6 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总分	100	——	100	——	——	100	——	——		93.58